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日播时尚

股票代码：60319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江苏远宇电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常武中路 18-6 号（常州科教城远宇科技大厦）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常武中路 18-6 号（常州科教城远宇科技大厦）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海南华盈开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凤凰路广友花园 B 栋 2 单元 1207 室

通讯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凤凰路广友花园 B 栋 2 单元 1207 室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三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播时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日播时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决策和批准程序，包括但不限于：1、标的公司股东同意本次交易并放弃优先购买权；2、本次重组正式方案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3、本次重组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中国证监会注册；4、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必要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述审核或注册以及最终通过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关系的说明.....	7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 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7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8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 益的股份计划.....	8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9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 况.....	9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9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新股发行有关情况.....	9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9
（二）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9
（三）发行数量.....	1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受限情况.....	11
五、本次权益变动履行的相关程序.....	11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批准情况.....	11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批准情况.....	12
六、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12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13
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13
九、用于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非现金资产状况.....	13

(一) 基本情况.....	14
(二) 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14
(三) 资产评估情况.....	15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1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8
一、备查文件.....	18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18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声明	19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声明	20
附表:	2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日播时尚	指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远宇投资	指	江苏远宇电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华盈开泰	指	海南华盈开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标的公司、茵地乐	指	四川茵地乐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	指	茵地乐 71%股权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	指	日播时尚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茵地乐 71%股权，并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交易对方	指	远宇投资、华盈开泰、共青城福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福创投资”）、宁波丰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丰翊投资”）、珠海横琴旭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旭凡投资”）、重庆聚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聚塘”）、无锡隼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隼涵投资”）、无锡一村隼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一村隼澄”）、嘉兴嘉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愿投资”）、扬州同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同赢创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购买资产协议》	指	日播时尚与远宇投资等 10 名交易对方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江苏远宇电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苏远宇电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常武中路 18-6 号（常州科教城远宇科技大厦）
主要办公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常武中路 18-6 号（常州科教城远宇科技大厦）
法定代表人	潘中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2509181050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对电子产品项目进行投资、实业投资（不得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依法需取得许可和备案的除外）；从事电子技术、新能源技术、新材料技术的研发，咨询，转让；自有房屋的租赁；自有闲置设备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3 年 12 月 23 日
经营期限	1993 年 12 月 23 日至无固定期限

2、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常州市裕来电子有限公司	1,740.00	58.00%
2	常州市来方圆电子有限公司	1,260.00	42.00%
合计		3,000.00	100.00%

3、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远宇投资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潘中来	/	男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江苏常州	否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潘丽君	/	女	董事	中国	江苏常州	否
谢玉芳	/	女	董事	中国	江苏常州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海南华盈开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海南华盈开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5,6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凤凰路广友花园 B 栋 2 单元 1207 室
主要办公地点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凤凰路广友花园 B 栋 2 单元 1207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华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9033MA5U03NP2Q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成立日期	2021 年 5 月 8 日
经营期限	2021 年 5 月 8 日至无固定期限

2、股东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叶华妹	普通合伙人	100.00	1.79%
2	南宁华盈开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0	44.64%
3	华盈开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35.71%
4	吴亚媛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7.86%
	合计	-	5,600.00	100.00%

3、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华盈开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叶华妹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叶华妹	/	女	执行事务 合伙人	中国	江苏常州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关系的说明

远宇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为潘中来和谢玉芳夫妇，华盈开泰的实际控制人为叶华妹；叶华妹的女儿吴春媛系潘中来和谢玉芳夫妇儿媳。远宇投资与华盈开泰为一致行动人。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日播时尚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上市公司拟向远宇投资等 10 名交易对方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所持茵地乐 71%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所致。本次交易完成后，远宇投资与华盈开泰持有日播时尚股份数量有所增加，整体持股比例对应有所提升。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已披露的重组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继续增加或减少日播时尚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交易中，日播时尚拟向远宇投资等 10 名交易对方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交易对方所持茵地乐 71%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远宇投资与华盈开泰作为交易对方，交易完成后远宇投资将持有上市公司 15,111,42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3.61%（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华盈开泰将持有上市公司 13,161,559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3.14%（考虑配套募集资金）；远宇投资与华盈开泰合计将持有上市公司 28,272,979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75%（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交易前后，远宇投资与华盈开泰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考虑配套募集资金）：

股东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远宇投资	-	-	15,111,420	3.61
华盈开泰	-	-	13,161,559	3.14
远宇投资与华盈开泰	-	-	28,272,979	6.75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新股发行有关情况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资产，所涉及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二）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即 2024 年 11 月 1 日。

根据《重组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8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前 20、60 和 1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如下：

单位：元/股

市场参考价	交易均价	交易均价的 80%
前 20 个交易日	9.74	7.79
前 60 个交易日	8.40	6.73
前 120 个交易日	8.35	6.68

经交易各方协商，上市公司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7.1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三）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如下：

交易对方	以股份支付价格（万元）	发行股份数量（股）
1-1 远宇投资	10,850.00	15,111,420
1-2 华盈开泰	9,450.00	13,161,559
2-1 隽涵投资	22,000.00	30,640,668
2-2 一村隽澄	7,000.00	9,749,303
3-1 福创投资	19,184.67	26,719,591
3-2 丰翊投资	1,615.33	2,249,767
4 旭凡投资	17,600.00	24,512,534
5 重庆聚塘	15,600.00	21,727,019
6 嘉愿投资	7,680.00	10,696,378

7	同赢创投	5,120.00	7,130,919
合计		116,100.00	161,699,158

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证监会予以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依据该公式计算的发行数量精确至个位，不足一股的部分上市公司无需支付。

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派息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四）支付条件和支付方式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包括远宇投资在内的 10 名交易对方购买茵地乐 71% 股权。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的先决条件如下：

- “1、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 2、乙方就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履行完毕必要的内部审批手续；
- 3、标的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 4、标的公司股东已就本次交易放弃优先购买权；
- 5、本次交易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 6、本次交易获得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其他必要的事前审批程序、核准或同意（如需）。”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受限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查封等权利被限制的情况。

五、本次权益变动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批准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批准包括：

本次重组已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如下：

1、本次重组相关议案已经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批准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标的公司股东同意本次重组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2、本次重组正式方案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本次重组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交易方案在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前，不得实施。

六、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为上市公司向信息披露义务人新发行股份，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重组中出具的承诺，其在本本次重组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按照以下方式进行锁定：

“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用于认购该等上市公司股份的标的公司股权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满 12 个月，则以该部分股权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如用于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标的公司股权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该部分股权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

为确保交易对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新增股份除须遵守上述锁定安排外，还应根据标的公司于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度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分三期进行解锁，解锁时点为业绩承诺期间内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

露当年度年度报告且交易对方已履行完毕当年度补偿义务（如有）之后。

业绩承诺期间内各期各交易对方可解锁股份数量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承诺净利润数总和-累积已解锁股份数

若业绩承诺期间内标的公司任一年度期末之累积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低于当年度期末对应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交易对方应对上市公司承担补偿义务（如有）后，当期可解锁股份全部解锁。

如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按照上述分期解锁安排解除限售时，相关可解除限售股份仍处于12个月/36个月的股份锁定期内，则该等可解除限售股份的实际解除限售时间应相应顺延至12个月/36个月的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交易对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部分，亦遵守上述锁定期。若上述股份的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各方同意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情况。

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九、用于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非现金资产状况

本次交易过程中，日播时尚拟向远宇投资等10名交易对方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交易对方所持茵地乐71%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142,000.00万元。茵地乐相关情况如下：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茵地乐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产业大道2号
主要办公地点	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产业大道2号
法定代表人	张晓正
注册资本	7,2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2667564170B
成立日期	2007年10月18日
营业期限	2007年10月18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锂离子电池、聚合物锂离子电池材料、隔膜、电解液、锂离子电池芯、电池组、超级电容器、复合材料、功能性高分子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咨询和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对外贸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茵地乐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28,955.47	100,268.44
负债总计	30,382.03	22,360.37
所有者权益	98,573.44	77,908.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98,573.44	77,908.08
利润表项目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63,754.73	50,346.72
营业成本	30,787.00	23,952.95
利润总额	24,072.11	21,281.85
净利润	20,367.55	18,115.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367.55	18,115.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732.49	18,022.42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
流动比率（倍）	3.10	3.01

速动比率（倍）	2.94	2.81
资产负债率	23.56%	22.30%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56	0.5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76	3.21
存货周转率（次/年）	6.96	5.27
毛利率	51.71%	52.42%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4、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总收入/[（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 7、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三）资产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中，茵地乐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5〕第 518 号），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净资产账面价值	净资产评估价值	评估增减值	增值率	标的资产作价
	A	B	C=B-A	D=C/A×100%	
茵地乐 100%股权	98,573.44	200,500.00	101,926.56	103.40%	142,000

参考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价值，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对应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估值为 200,000.00 万元。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前六个月内未曾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上海证券交易所
- 2、日播时尚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远宇电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潘中来

签署日期： 2025年3月2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华盈开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叶华妹

签署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本页无正文，系《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远宇电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潘中来

签署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本页无正文，系《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华盈开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叶华妹

签署日期： 2025年3月2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
股票简称	日播时尚	股票代码	60319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名称	江苏远宇电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常武中路18-6号（常州科教城远宇科技大厦）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	海南华盈开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凤凰路广友花园B栋2单元1207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0股</u> 持股比例： <u>0.0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远宇投资 15,111,420 股，华盈开泰 13,161,559 股，</u>		

（本页无正文，系《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远宇电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潘中来

签署日期： 2025年3月21日

（本页无正文，系《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华盈开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叶华妹

签署日期： 2025年3月21日